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

马其顿

（2013年版）

商务部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
商 务 部 投 资 促 进 事 务 局
中国驻马其顿大使馆经济商务参赞处

序

党的十八大提出“加快走出去步伐，增强企业国际化经营能力，培育一批世界水平的跨国公司”。当前越来越多的我国企业走出国门，对外投资合作发展迅速，企业实力不断发展壮大。据商务部统计，2012年，我国对外直接投资878亿美元，联合国贸发会议统计显示，中国已经成为全球第三大对外直接投资国。截至2012年底，我国对外直接投资存量5319.4亿美元，我国共有1.6万家境内投资者在国（境）外设立对外直接投资企业近2.2万家，分布在全球179个国家（地区）。2012年，我国对外承包工程业务完成营业额1166亿美元，新签合同额1565.3亿美元，年末在外各类劳务人员85万人。“走出去”战略是党中央和国务院根据当前经济全球化新形势和国民经济发展的内在需要做出的重大决策，鼓励和支持企业“走出去”开展跨国经营，既是我国拓展对外开放广度和深度的客观需要，也是我国调整经济结构、转变发展方式的必然选择，促进我国与有关国家（地区）互利共赢和共同发展。

为帮助我国企业更加全面地了解世界各地的政治、经济、社会、法律、风俗习惯等相关投资合作信息，自2009年起，商务部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商务部投资促进事务局和我驻外经商机构每年编写、更新《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以下简称《指南》），客观介绍有关国家（地区）的投资合作环境，并对企业跨国经营应注意的问题给予提示。编写单位在对2012版《指南》内容进行完善和更新的基础上，形成了2013版《指南》。与前版相比，2013版《指南》除更新了相关数据和政策法规外，还根据企业反馈的意见增加了有关国家（地区）债务情况、基础设施发展规划、建设-经营-转让（BOT）方式、反对商业贿赂等政策法规情况介绍及风险防范内容。

编制这套覆盖165个国家（地区）的《指南》是服务企业的一种探索，在内容上可能还会有不足之处，欢迎社会各界批评指正。以便编写单位不断改进工作，使《指南》

在帮助企业积极稳妥开展跨国经营，不断提高跨国经营质量水平，构建和谐的对外投资合作关系，实现互利共赢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商务部部长助理

2013 年 11 月

目 录

导言 这本指南将告诉你什么？......1

1. 马其顿是个什么样的国家？......2

1.1 马其顿的昨天和今天......2
1.2 马其顿的地理环境怎样？......2
1.2.1 地理位置......2
1.2.2 行政区划......2
1.2.3 自然资源......3
1.2.4 气候条件......3
1.2.5 人口分布......4
1.3 马其顿的政治环境如何？......4
1.3.1 政治制度......4
1.3.2 主要党派......5
1.3.3 外交关系......6
1.3.4 政府机构......7
1.4 马其顿社会文化环境怎么样？......8
1.4.1 民族......8
1.4.2 语言......8
1.4.3 宗教......9
1.4.4 习俗......9
1.4.5 教育和医疗......9
1.4.6 工会及其他非政府组织......10
1.4.7 主要媒体......10
1.4.8 社会治安......10
1.4.9 节假日......11

2. 马其顿对外资的吸引力有多大？......12

2.1 马其顿近几年的经济表现如何？......12
2.1.1 投资吸引力......12
2.1.2 宏观经济......13
2.1.3 重点/特色产业......15

2.1.4 发展规划 16
2.2 马其顿国内市场有多大？ 16
2.2.1 销售总额 16
2.2.2 生活支出 17
2.2.3 物价水平 17
2.3 马其顿的基础设施状况如何？ 17
2.3.1 公路 17
2.3.2 铁路 17
2.3.3 空运 18
2.3.4 水运 18
2.3.5 通信 18
2.3.6 电力 18
2.3.7 基础设施发展规划......19
2.4 马其顿的对外经贸关系如何？ 19
2.4.1 贸易关系 20
2.4.2 辐射市场 20
2.4.3 吸收外资 20
2.4.4 中马经贸 21
2.5 马其顿金融环境怎么样？ 22
2.5.1 当地货币 22
2.5.2 外汇管理 23
2.5.3 银行机构 23
2.5.4 融资条件 24
2.5.5 信用卡使用......24
2.6 马其顿证券市场的发展情况如何？ 24
2.7 马其顿的商务成本有竞争力吗？ 24
2.7.1 水、电、气、油价格 24
2.7.2 劳动力供求及工薪......25
2.7.3 外籍劳务需求......25
2.7.4 土地及房屋价格 26
2.7.5 建筑成本 26

3. 马其顿对外国投资合作的法规和政策有哪些？ 27

3.1 对外贸易的法规和政策规定有哪些？ 27

3.1.1 贸易主管部门 27
3.1.2 贸易法规体系 27
3.1.3 贸易管理的相关规定 27
3.1.4 进出口商品检验检疫 27
3.1.5 海关管理规章制度....27
3.2 对外国投资的市场准入有何规定？ 28
3.2.1 投资主管部门 28
3.2.2 投资行业的规定 28
3.2.3 投资方式的规定 29
3.2.4 BOT方式....29
3.3 马其顿关于企业税收的规定是什么？ 29
3.3.1 税收体系和制度 29
3.3.2 主要税赋和税率 30
3.4 马其顿对外国投资有何优惠？ 30
3.4.1 优惠政策框架 30
3.4.2 行业鼓励政策 31
3.4.3 地区鼓励政策 31
3.4.4 特殊经济区域的规定 31
3.5 马其顿关于劳动就业的规定是什么？ 32
3.5.1 劳动法的核心内容....32
3.5.2 外国人在当地工作的规定....33
3.5.3 外国人在当地工作的风险....33
3.6 外国企业在马其顿是否可以获得土地？ 33
3.6.1 土地法的主要内容....33
3.6.2 外资企业获得土地的规定....33
3.7 外资公司参与当地证券交易有何规定？ 34
3.8 对环境保护有何法律规定？ 34
3.8.1 环保管理部门....34
3.8.2 主要环保法律法规名称 34
3.8.3 环保法律法规基本要点 34
3.8.4 环保评估的相关规定 34
3.9 马其顿反对商业贿赂有何法律规定？ 34
3.10 马其顿对外国公司承包当地工程有何规定？ 35
3.11 马其顿对中国企业投资合作有何保护政策？ 35

3.11.1 中国与马其顿签署双边投资保护协定 35
3.11.2 中国与马其顿签署避免双重征税协定 35
3.12 马其顿有何保护知识产权的规定？ 35
3.12.1 当地有关知识产权保护的法律法规 35
3.12.2 知识产权侵权的相关处罚规定 36
3.13 与投资合作相关的主要法律有哪些？ 36

4. 在马其顿开展投资合作如何办理相关手续？ 37

4.1 在马其顿投资注册企业需要办哪些手续？ 37
4.1.1 设立企业的形式 37
4.1.2 注册企业的受理机构 37
4.1.3 注册企业的主要程序 38
4.2 承揽工程项目的程序是什么？ 38
4.2.1 获取信息 38
4.2.2 招标投标 38
4.2.3 许可手续 39
4.3 如何申请专利和注册商标？ 39
4.3.1 申请专利 39
4.3.2 注册商标 39
4.4 企业在马其顿报税的相关手续有哪些？ 39
4.4.1 报税时间 39
4.4.2 报税渠道 39
4.4.3 报税手续 39
4.4.4 报税资料 39
4.5 赴马其顿的工作准证如何办理?...........................40
4.5.1 主管部门 40
4.5.2 工作许可制度 40
4.5.3 申请程序 40
4.5.4 提供资料 40
4.6 能够给中国企业提供投资合作咨询的机构有哪些？ ..40
4.6.1 中国驻马其顿大使馆经商参处 40
4.6.2 马其顿驻中国大使馆 41
4.6.3 马其顿投资促进机构 41
4.6.4 中国商务部研究院海外投资咨询中心 41

5. 中国企业到马其顿开展投资合作应该注意哪些事项? 42

5.1 投资方面 42
5.2 贸易方面 42
5.3 承包工程方面 42
5.4 劳务合作方面 42
5.5 其他应注意事项 42
5.6 防范投资合作风险 43

6. 中国企业如何在马其顿建立和谐关系? 44

6.1 处理好与政府和议会的关系 44
6.2 妥善处理与工会的关系 44
6.3 密切与当地居民的关系 44
6.4 尊重当地风俗习惯 44
6.5 依法保护生态环境 45
6.6 承担必要的社会责任 45
6.7 懂得与媒体打交道 45
6.8 学会和执法人员打交道 46
6.9 其他 46

7. 中国企业/人员在马其顿遇到困难该怎么办? 47

7.1 寻求法律保护 47
7.2 寻求当地政府帮助 47
7.3 取得中国驻当地使（领）馆保护 47
7.4 建立并启动应急预案 47
7.5 其他应对措施 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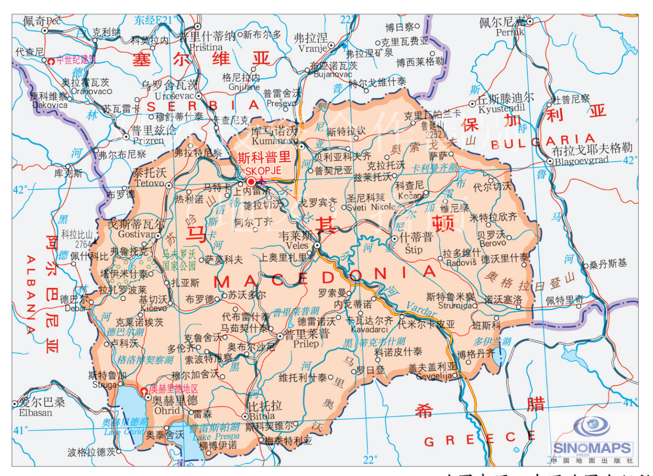
附录1 马其顿政府部门和相关机构一览表 48

附录2 马其顿华人主要中资企业一览表 49

后记 50

导言　这本指南将告诉你什么？

在你准备赴马其顿共和国（The Republic of Macedonia，以下简称“马其顿”）投资合作之前，你是否对马其顿的投资合作环境有足够的了解？那里的政治、经济和社会文化环境如何？有哪些行业适合开展投资合作？在马其顿进行投资合作的商务成本是否具有竞争力？应该怎样办理相关审核手续？当地规范外国投资合作的法律法规有哪些？在马其顿开展投资合作应特别注意哪些事项？一旦遇到困难该怎么办？如何与当地政府、议会、工会、居民、媒体以及执法部门打交道？《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系列丛书之《马其顿》将会给你提供基本的信息，成为你了解马其顿的向导。



地图来源：中国地图出版社

1. 马其顿是个什么样的国家？

1.1 马其顿的昨天和今天

斯拉夫人7世纪迁居马其顿地区，10世纪下半叶至1018年，萨莫伊建立了第一个斯拉夫人的马其顿国。14世纪开始，马其顿地区长期处于拜占庭和土耳其统治之下。1912年第一次巴尔干战争结束后，塞尔维亚、保加利亚、希腊军队占领马其顿地区。经过1913年第二次巴尔干战争，塞尔维亚、保加利亚、希腊重新瓜分马其顿地区。地理上属于塞尔维亚的部分称瓦尔达尔马其顿，属于保加利亚的部分称皮林马其顿，属于希腊的部分称爱琴马其顿。第一次世界大战后瓦尔达尔马其顿作为塞尔维亚的一部分并入塞尔维亚人-克罗地亚人-斯洛文尼亚人王国。1929年改称南斯拉夫王国。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南斯拉夫联邦人民共和国成立。1963年改称南斯拉夫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原属塞尔维亚的瓦尔达尔马其顿成为南斯拉夫联邦的组成单位之一，称马其顿共和国。1991年11月20日，马其顿从原南联邦宣布独立。1993年4月7日，马其顿以暂用名“原南斯拉夫马其顿共和国”加入联合国。

1.2 马其顿的地理环境怎样？

1.2.1 地理位置

马其顿位于南欧地区，地处巴尔干半岛中部，西部毗邻阿尔巴尼亚，东部与保加利亚接壤，南部与希腊相邻，北部为塞尔维亚。国土面积为25713平方公里，地形多为山地，瓦尔达尔河（Vardar）横贯南北。

马其顿位于东1时区，比北京时间晚7小时。每年从3月最后一个周日至10月最后一个周六实行夏令时制，届时比北京时间晚6个小时。

1.2.2 行政区划

马其顿下辖85个市镇。首都斯科普里（Skopje）为最大城市，其他主要城市有比托拉（Bitola）、库马诺沃（Kumanovo）、普里莱普（Prilep）、泰托沃（Tetovo）。

首都斯科普里是马其顿政治、经济、文化和交通中心，位于马西北部，海拔240米。斯科普里四周高山环绕，瓦尔达尔河贯穿整个城市，夏季炎热干燥，冬季寒冷湿润，全年平均温度13℃。斯科普里现有人口约56万。该市是巴尔干半岛通往爱琴海和亚得里亚海的重要交通枢纽，是全国最大

烟草加工中心，还有冶金、机械制造（汽车、农业机械等）、化学、电气器材、水泥、玻璃等工业。这里还以金银饰品等手工艺品闻名。斯科普里大学是马其顿最大的综合性大学，为马其顿培养了大批专业技术人才。

比托拉位于马其顿南部，邻近希腊边境。工业有金属加工、食品、皮革、纺织和冷藏设备制造等。

库马诺沃位于马其顿北部，在斯科普里东北约20公里处。工业有烟草加工、陶瓷、食品加工等。市郊有石棉矿开采。

1.2.3 自然资源

马其顿矿产资源品种比较丰富，有煤、铁、铅、锌、铜、镍等，其中煤的蕴藏量为1.25亿吨，铜矿的蕴藏量为3亿吨。还有非金属矿产碳、斑脱土、耐火黏土、石膏、石英、蛋白石、长石以及建筑装饰石材等。森林覆盖率为35%。



斯科普里市中心“马其顿广场”

1.2.4 气候条件

马其顿的气候以温带大陆性气候为主，大部分农业地区夏季最高气温达40℃，冬季最低气温达-30℃。受山地气候影响，昼夜温差较大。西部受地中海式气候影响，夏季平均气温27℃，全年平均气温为10℃。

1.2.5 人口分布

马其顿全国人口约为205万。

马其顿的主要城市人口分布情况如下：斯科普里56万；库马诺沃10.5万；比托拉9.5万；泰托沃8.6万；戈斯蒂瓦尔8.1万；奥赫里德5.6万；韦莱斯5.5万。



瓦尔达尔河上始建于公元15世纪的石桥

1.3 马其顿的政治环境如何？

1.3.1 政治制度

根据马其顿宪法，马其顿共和国是一个主权独立的国家。国家首脑为共和国总统，以无记名投票方式通过选举产生，任期5年，连任最多不得超过两任。

【宪法】1991年11月17日，马其顿通过新宪法，规定马其顿是一个主权、独立、民主和福利的国家。1992年 1 月，马议会对宪法进行修改，声明马对邻国没有领土要求。2001年11月，马议会再次修宪，扩大阿尔巴尼亚族自治权利。

【议会】国家最高立法机构。议员通过直选产生，任期4年。本届议

会于2011年6月选举产生，设123个议席，其中含首次设立的3个海外选区议员席位。马其顿内部革命组织竞选联盟获56席（含3个海外议员议席），社会民主联盟竞选联盟获42席，阿尔巴尼亚族融合民主联盟获15席，阿尔巴尼亚族民主党获8席，国家民主复兴党获2席。议长特拉伊科·韦利亚诺斯基（Trajko VELJANOSKI），2008年6月首次当选，2011年6月连任。

【政府】国家权力执行机构。由议会选举产生。本届政府于2011年7月24日成立。总理尼科拉·格鲁埃夫斯基（Nikola GRUEVSKI），副总理兼财政部长佐兰·斯塔夫莱斯基（Zoran STAVRESKI，）、副总理弗拉迪米尔·佩舍夫斯基（Vladimir PESHEVSKI）、副总理穆萨·扎菲里（阿族）（Musa ZAFIRI）和副总理法特米尔·贝希米（阿族）（Fatmir BESIMI）。

【司法机构】设宪法法院、普通法院和检察院。普通法院分初级法院（区法院）、中级法院（地区法院）和最高法院三级。另外还设有经济法院和军事法院。

【军事】1992年3月28日，马其顿创建军队，总统为武装部队最高统帅。马国防政策以维护国家的独立主权和领土完整为主要任务，积极要求加入北约。实行职业军人兵役制，职业军人每3年签一次合同。现役军人7696名，建制为两个旅。预备役军人1.2万人。

1.3.2 主要党派

【马其顿内部革命组织民族统一民主党（Internal Macedonian Revolutionary Organization Democratic Party For Macedonian National Unity）】执政党。1990年6月成立，约有党员10万。主张维护国家独立、主权和领土完整，保障少数民族权利，反对阿尔巴尼亚族搞分裂，通过实行市场经济将马建成富裕的国家，同邻国发展睦邻友好关系，争取加入欧盟和北约。

【马其顿社会民主联盟（The Social Democratic Union of Macedonia）】最大在野党。前身为马其顿共产主义者联盟，1993年改为现名。对内主张建立民主的马其顿国家和遵循市场经济规律的新经济体制，对外执行和平外交政策，致力于加入欧盟和北约，同邻国发展等距离睦邻关系。

【阿族民主党（Democratic party of Albania）】参政党。1994年2月成立。约有党员9万。主张遵循欧洲标准，实现公民和多种族之间的高度平等，法律面前人人平等。

【自由党（Liberal Party）】1993年7月正式组建。主张建立充分自由的国家，支持巴尔干融入欧洲一体化。

【阿族融合民主联盟（Democratic Union for Integration）】2002年6月成立。约有党员1万。主张在马创造和平与稳定，尽快使马摆脱政治、

经济、社会危机。

【民主繁荣党（Party of Democratic Prosperity）】参政党。1990年5月成立，为阿尔巴尼亚族政党。主张民族平等，要求修改宪法，以使阿族拥有主体民族的地位，阿语成为马第二官方语言。

1.3.3 外交关系

马其顿对外政策的主要目标是维护国家的独立、主权和领土完整；致力于加入欧盟和北约；优先发展同大国和邻国的关系。目前马与156个国家建立了外交关系。马其顿除了在1993年成为联合国成员之外，还于1995年9月正式成为了欧洲委员会的成员。

自1993年以来，马其顿陆续成为了世界银行和国际发展协会的成员国，并于2003年加入世界贸易组织。



奥赫里德市老城，山顶为塞缪尔城堡遗址

另外，马其顿还是“中欧倡议国”组织（CEI）、 欧洲复兴与开发银行（EBRD）、联合国粮农组织（FAO）、国际原子能组织（IAEA）、国际复兴开发银行（IBRD）、国际金融公司（IFC）、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国际刑警组织（Interpol）、国际奥委会（IOC）、国际移民组织（观察员）、国际标准化组织（ISO）、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OSCE）、联合国贸易与发展会议（UNCTAD）、联合国教科文组织（UNESCO）、世界卫生

组织（WHO）以及其他多个国际组织的成员国。

马主张在相互尊重主权、领土完整、互不干涉内政的原则基础上，同邻国保持平等的睦邻友好关系。截至2011年1月，马其顿已同167个国家建立外交关系。

【同欧盟的关系】1996年1月，马其顿与欧盟建立外交关系，并于2001年与欧盟签署了《稳定和联系条约》，2005年12月获得欧盟候选成员国资格。

【同北约的关系】加入北约是马对外政策的战略目标之一。1998年5月，马加入北约“和平伙伴关系计划”。

【同美国的关系】1995年9月13日，马美建交。两国关系发展良好。

【同俄罗斯的关系】1994年1月31日，马俄建交。1996年12月俄向马派出首任大使。

【同中国的关系】1993年10月12日，马其顿同中国正式建立大使级外交关系。1999年1月27日中国台湾省与马其顿建立所谓“外交关系”，同年2月9日中国政府宣布中止与马其顿的外交关系。2001年6月18日，马其顿正式同台湾断绝“外交关系”，中马关系恢复正常。中马两国各领域的合作关系逐步恢复。2002年4月，马其顿总统特拉伊科夫斯基访华，两国元首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和马其顿共和国关于巩固和促进友好合作关系的联合声明》。2007年12月，茨尔文科夫斯基总统对中国进行国事访问，两国签署关于深化互利合作关系的联合声明。2010年5月，马其顿议长韦利亚诺斯基访华，出席上海世博会开幕式。2012年3月，国务院副总理回良玉率团访问马其顿。

1.3.4 政府机构

2011年8月马其顿新一届政府组成。总理由尼科拉•格鲁埃夫斯基担任，副总理4名。主要政府部门包括：外交部、国防部、经济部、教育科学部、信息化部、地方自治部、内务部、劳动和社会政策部、司法部、财政部、交通通讯部、生活环境和空间规划部、农业林业水利部、文化部和卫生部。

【主要经济部门及职能】马其顿政府由多个部门组成，其中主要的经济部门包括经济部、财政部、外资局、国民银行等。这些部门的职责如下：

经济部：管理全国经济事务，企业注册审批，包括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和交流。

财政部：负责财政政策的制定和执行，编制政府预算。

外资局：负责招商引资，外资服务和管理。

国民银行：负责货币政策的制定和执行，享有独立性。主要职能还包括保持物价稳定，提高银行体系效率，加强银行业监管。

1.4 马其顿社会文化环境怎么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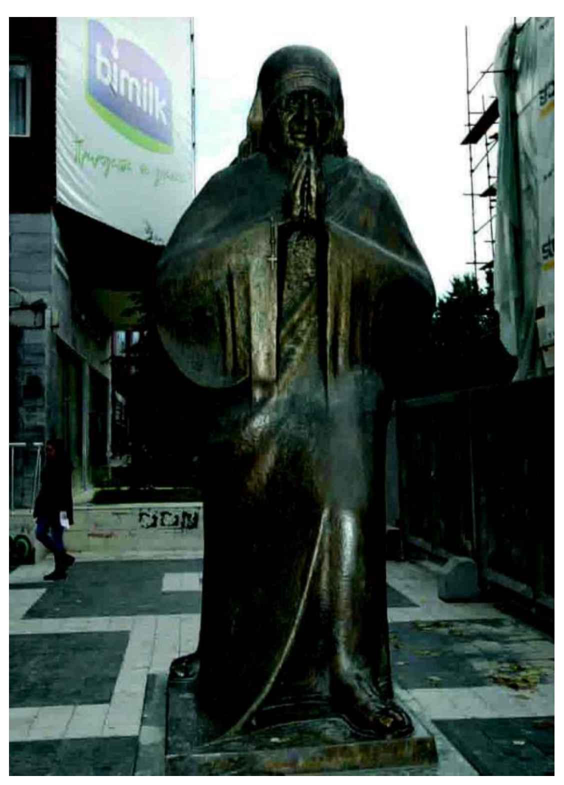
1.4.1 民族

马其顿是个多民族的国家，人口205万，其中，马其顿族约占65%，阿尔巴尼亚族约占25%，土耳其族约占4%，吉普赛族约占3%，塞尔维亚族约占2%。

1.4.2 语言

官方语言为马其顿语，也是使用最广泛的语言。马其顿语属于斯拉夫语系。在某些地区，阿尔巴尼亚语也是进行交流的主要语言之一。

许多马其顿人会讲英文、法文、德文、俄文、意大利文等欧洲其他语言。



特蕾莎修女铜像

1.4.3 宗教

马其顿居民大多信奉东正教，占总人口67%；信奉伊斯兰教的人口占30%；其他宗教人口占3%。

1.4.4 习俗

马其顿人热情好客，如被邀请到私人家里做客，一般不要迟到，可以带花、葡萄酒或巧克力作为小礼物。送花时，注意送单数，表示喜庆。送双数花通常用于葬礼。在下午5点前拜访或打电话是不礼貌的，马其顿人喜欢到餐馆、酒吧、咖啡厅过夜生活，周末通常要娱乐到很晚才休息。



斯科普里市马其顿国家博物馆，1963年大地震后遗留的残垣断壁仍清晰可见

1.4.5 教育和医疗

【教育】全国普及8年制义务教育。共有基础学校（小学和初中）1005所，学生23.5万人，教师1.5万人。中等学校（高中、职业学校）101所，学生9.4万人，教师6136人。大学5所，学生5.7万人，教师2774人。

【医疗】据世界卫生组织统计，2010年马其顿全国医疗卫生总支出占GDP的6.6%，按照购买力平价计算，人均医疗健康支出758美元。2005-2012年间，平均每万人拥有医生27人、牙医7人、药师10人；

2005-2012年间，平均每万人拥有医院床位46张。

马其顿各城镇均设有医院、医疗站及私人诊所，药店也随处可见。马其顿公民大多享有医疗保险，外国人暂无法上医疗保险，就医费用较昂贵。公立医院就诊病人较多，服务一般。私立医院设备新，服务态度好，收费较高。无论公立医院还是私立医院，当地人挂号费一般为10欧元左右，外国人挂号费一般为50欧元左右。

1.4.6 工会及其他非政府组织

马其顿的主要工会为：马其顿工会理事会和马其顿独立自主企业联合组织。75%的受雇者是某个工会的成员。成员自愿加入工会，工会的活动资金完全来自成员的会费。

劳资谈判合同是由国家劳动部、社会福利界和雇主协会的劳动组织之间商讨拟定的。合同内容也会在公司层面进行具体的商榷。

马工会不甚活跃，2012年曾有零星抗议出现，但并未出现大规模罢工。

1.4.7 主要媒体

【新闻出版】出版报纸24种，刊物195种。主要报纸有：《日报》、《晨报》、《晚报》、《新马其顿报》等。刊物主要有：《论坛》、《TEA》等。2010年报纸发行总量为32782期，刊物发行量为5224期。

【通讯社】主要有：马其顿文传社（国家通讯社MACFAX）、马其顿新闻社（MAKPRESS）和马其顿新闻中心（MIC）。

【电视台】全国有公共电视台58家，其中中央台1家，地方电视台52家，另有5家私立电视台。中央台用马其顿语和阿尔巴尼亚语等 7 种语言播送。

【广播电台】全国共有65个广播电台，其中国家广播电台和2个私营电台播出覆盖全国，地方广播电台62个。国家广播电台用马其顿语、阿尔巴尼亚语、土耳其语、吉普赛语、弗拉西语、塞尔维亚语、保加利亚语和希腊语广播。

1.4.8 社会治安

2001年马其顿因民族矛盾而爆发了安全危机，随着奥赫里德和平框架协议的签署及实施，安全局势趋于稳定。但在危机过程中流散民间的武器弹药尚未完全收缴，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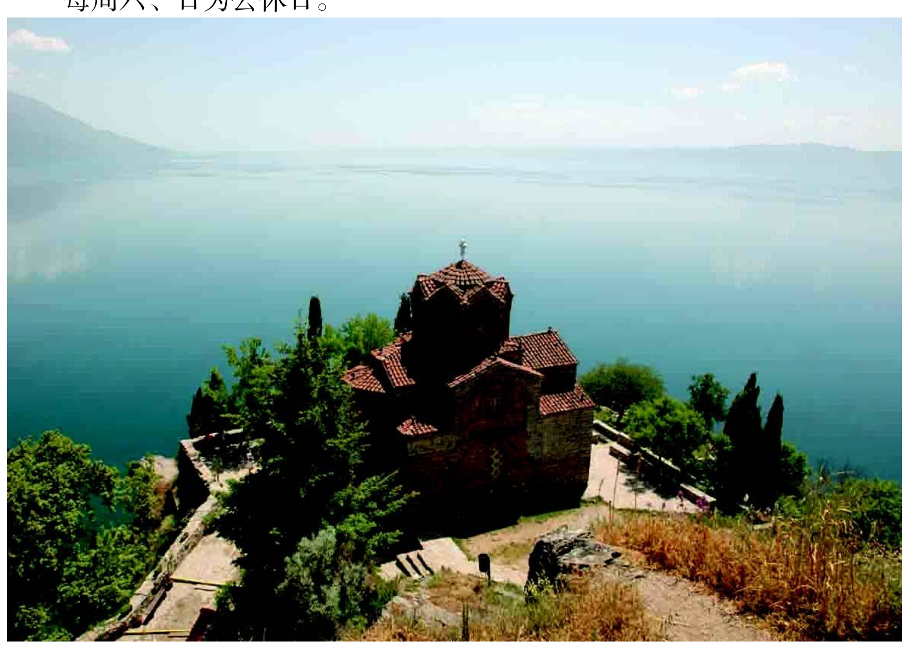
2012年马其顿官方公布的社会犯罪率为12‰。马其顿境内民族关系比较复杂，在靠近科索沃的边境地区，治安相对较差。2012年马其顿未出现恐怖袭击。

根据马其顿法律，当地居民可以通过申请，合法持有枪支。

1.4.9 节假日

主要节日：新年（1月1日和2日）、东正教圣诞节（1月7日）、复活节（每年春分以后，出现月圆后的第一个星期日）、劳动节（5月1日和2日）、依林登起义纪念日（8月2日）、独立日（9月8日）、国庆节（10月11日）。

每周六、日为公休日。



奥赫里德湖

2. 马其顿对外资的吸引力有多大？

2.1 马其顿近几年的经济表现如何？

世界经济论坛《2012-2013年全球竞争力报告》显示，马其顿在全球最具竞争力的144个国家和地区中，排第80位。

在福布斯杂志2012年评选出的商业排行榜显示，马其顿在141个国家中综合排名位列第37位，是欧洲表现最好的国家之一。其中，在资本流动方面位列第2、政府运行方面位列第5、投资者保护方面位列第19，税务方面位列第22，贸易自由方面位列第48，反腐败方面位列第60等。

2.1.1 投资吸引力

马其顿地处巴尔干半岛中部，面积约2.5万平方公里，人口约205万，属传统农业国家，发展水平在欧洲较为落后。但是，马其顿属开放型经济体，一直以吸引外资作为促进国内经济发展的重要目标，在区位、税收、劳动力等领域具有较强竞争力，被称为“欧洲新商务天堂”。近年来，马其顿先后在世界银行最佳改革国家排行榜排名第5，福布斯世界商业环境排行榜排名第37，在资本流动、政府运行、投资者保护等方面表现出色，是企业海外投资的理想目的地，其吸引投资的优势主要包括：

【区位优势明显】马其顿有东西向的欧洲8号走廊和南北向的欧洲10号走廊贯穿全国，拥有9205公里公路，900公里铁路，首都斯科普里和南部旅游城市奥赫里德两个国际机场，距离希腊萨洛尼卡港约250公里，阿尔巴尼亚多雷斯港约300公里，交通便捷，物流成本较低。在马政府加大公共投资以刺激经济发展的策略下，马其顿正在对其国内道路特别是8号及10号走廊进行大规模升级改造，进一步改善交通条件。同时，马其顿与包括欧盟等在内的41个国家和地区签有自由贸易协定，与上述国家基本实现零关税贸易，涵盖6.5亿消费者，可利用其区位优势进行投资并辐射至整个欧洲市场。

【政治经济稳定】近年来马其顿政局稳定，政府重视经济发展，经商环境良好。在金融危机、欧洲债务危机等轮番冲击下，马其顿经济虽有反复，但总体表现仍较稳定。近五年经济增长分别为5%、-0.9%、1%、3%、0.2%。马政府在高度重视经济发展的同时，也下大力气改善政府财政情况，其2012年全年赤字及公共债务占GDP比例分别为2.6%和29.6%，标准普尔和惠誉给出的评级分别为BB和BB+，展望均为稳定。在过去10年中，马其顿通胀控制良好，年均通胀率在2%左右，其国内货币代纳尔与欧元

挂钩，汇率保持稳定。

【税收政策优惠】马其顿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均为10%，属欧洲最低；增值税为18%，部分产品为5%；外商投资所得利润若用于再投资则无需缴纳税费。马其顿在欧洲国家中综合税负较低，2012年福布斯商业杂志将其税收优惠水平排在全球第22位。另外，在马其顿技术与工业开发区中，外资企业还可以享受10年免缴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免缴增值税、物业税和消费税等税收政策优惠。

【劳动力资源丰富】马劳动力价格相对较低，其人均税前收入常年保持在660美元左右，在周边国家中排名靠后。目前，马其顿30岁以下人口占比约41.5%，受教育程度普遍较高，其大学生数量在过去五年中上升了65%，其首都斯科普里被FDI杂志评为欧洲人力资源前五的中小城市。马其顿工程学较为突出，目前有超过9000名在读大学生、2.2万名技校学生学习工程学。

马其顿总体投资环境良好，近年来政府下大力气改善商业环境，为外商投资提供特殊政策，力图通过吸引外资来提振本国经济。马其顿总理尼古拉•格鲁爱夫斯基分别于2012年5月和2013年7月两次访华，在北京、上海等城市进行商业路演，组织各类马其顿投资环境推介会，并表态可专门为中国企业赴马投资设立技术与工业开发区，享受相关优惠政策。

在目前欧洲整体经济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及中国大力加强与中东欧国家合作的大背景下，中国企业可积极考虑到马投资设厂，充分利用马其顿区位、劳动力等优惠条件，以其为跳板，进军欧洲市场。

2.1.2 宏观经济

【经济增长率】2012年国内生产总值约为97.36亿美元，同比增长0.2%，人均GDP约为4700美元。具体如下表所示：

表2–1：2006–2012年马其顿宏观经济数据

年份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国内生产总值年增长率（%）	5.0	6.1	5.0	-0.9	1	3	0.2
人均国民生产总值(美元)	3120	3709	4021	4498	4445	4700	4700
失业率	36.0	34.9	33.8	32.2	30.9	31.4	31
居民消费价格（按年变化%）	2.9	6.1	4.1	-1.6	3.0	3.9	3.3
财政盈余(占GDP百分比%)	-0.5	0.6	-0.9	-2.7	-2.5	-2	-2.6

国外债务余额(占GDP百分比%)	47.9	47.6	49.2	56.6	60.11	60	70

资料来源：马其顿国家银行和国家统计局

【产业结构】马其顿产业结构以服务业为主，2012年所占比重约为68%，工业约为22%，农业约为10%。

表2-2：2003-2012年马其顿第一、二、三产业占GDP比例

年份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农业（%）	9	10	9	9	9	11	10	10	10	10
工业（%）	24	23	23	23	23	34	27	25	25	22
服务业（%）	54	55	55	55	52	55	63	65	65	68

资料来源：马其顿国家银行和国家统计局

【财政收支】2012年马财政收入1495亿代纳尔（约32.2亿美元），财政支出1617亿代纳尔（约34.8亿美元），全年赤字122亿代纳尔（约2.5亿美元）。

表2-3：2000-2012年马其顿财政盈余占GDP比例

年份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财政赤字（%）	1.8	-7.2	-5.7	-1.1	-0.8	0.2	-0.5	0.6	-0.9	-2.7	-2.5	-2	-2.6

资料来源：马其顿财政部

表2-4：2002-2012年马其顿经常账户情况（赤字、盈余）

（金额单位：百万美元）

年份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经常账户	-378	-186	-451	-159	-29	-606	-1236	-599	106.2	67.4	-69.5

资料来源：马其顿国家银行

表2-5：2001-2012年马其顿外汇储备

（金额单位：百万美元）

年份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外汇储备	755.6	725.2	893.4	975.3	1325	1866	2240	2108	2291	2277	2690	2840

资料来源：马其顿国家银行

【债务情况】2012年马其顿内债为68.1亿美元，其中政府债务为28.5亿美元，私人债务为39.6亿美元；内债中短期债务为22.7亿美元，长期债

务为45.3亿美元。外债为68.1亿美元，其中政府外债为21亿美元，货币部门为3.1亿美元，银行为8.2亿美元，其他领域为22.2亿美元，跨国企业拆借为13.7亿美元；外债中短期债务为22.7亿美元，长期债务为45.3亿美元。2012年政府公共债务为28.5亿美元，占其国内生产总值的29.6%。

2.1.3 重点/特色产业

马其顿经济多元化，部分产业具有投资和出口潜力。有潜力吸引外国直接投资的行业包括：纺织及皮革制品、鞋业、水果和蔬菜种植、食品加工和包装、葡萄酒、烟草和香烟、旅游、钢铁和金属加工、化学和医药、汽车和巴士装配、电机及电器设备、建筑、基础设施、银行、电信和其他服务行业等。

【黑色和有色金属冶金】黑色冶金生产总值占全国GDP的7%，有色冶金占3%。黑色和有色冶金行业已拥有一大批设施和设备，产品以出口为主。主要产品包括热轧和冷轧钢板、铝棒、铁合金、焊接管、铁合金、镍制品、铅、锌、铜、黄金、白银等。主要企业有德尔杨（DOJRAN）钢铁公司，年营业额为5100万欧元。

【金属制造、汽车和电器设备制造业】产品包括巴士、铸件、钢管、电池、电缆、水泵、家用电器等，还生产五金、木材和塑料加工的机械。该行业生产约占其国内生产总值的10%。

【化工工业】化学工业占其工业生产的10%。马其顿在基础化工产品、人造纤维、聚氯乙烯以及洗涤剂、化肥、聚氨酯泡沫塑料和纤维等产品方面具有很强的生产能力。医药和化妆品的公司每年生产3500吨药品和医疗物资和1.25万种化妆品。主要企业有阿克罗伊德（AIKALOID AD）公司，年营业额为9300万欧元。

【纺织和皮革业】纺织和皮革业产值占GDP的20%，占马公司总数的8.84%，是马提供就业的主要行业，占就业的24.10%。主要产品包括棉线和布料、羊毛纱线及其制品、针织品等，出口供应欧洲和北美市场。在过去几年有超过400个小型纺织厂在经营。年生产能力为：皮革350万平方米，毛皮130万平方米，橡胶制品5000吨。有超过70家小型鞋厂。

【建筑业】建筑业是马其顿较发达的行业，较大型公司有6家。该行业依赖于国内建筑原料，如长石、碳酸钙、膨润土、超细石英、珍珠岩等，生产瓷砖、洁具、石棉、水泥及水泥制品等建筑材料。马技术人员和现代技术的应用为业界所公认，尤擅长土木工程和水利建设。马已成为中东部欧洲、中东和俄罗斯项目建设的主要劳务供应国。民用建筑土木工程年营业额超过4亿美元，其中约20%-25%的建筑项目在国外完成。其较大企业有格拉尼特AD（Granit AD）公司，年营业额约1亿欧元；贝通（Beton）公司，年营业额约4200万欧元。

【农业和农业综合产业】马其顿有农业用地131.9万公顷，可耕地51万顷。气候条件良好，适合各种农作物的生长。主要农作物有小麦和燕麦、玉米、水稻、棉花、烟草、向日葵、蔬菜、葡萄、水果，其中水果和蔬菜出口量较大。

农业综合产业（包括农业加工）是马其顿经济最重要的部分之一，占其国内生产总值的15%，农业就业人口占总就业人口的24%（约14.5万）。

2012年，马其顿农产品总产值9.74亿美元，主要出口农产品包括：烟草原料和制成品、葡萄酒、羊肉和园艺产品。主要农产品贸易伙伴是欧盟、塞尔维亚与黑山。马在2011年实现对欧盟的自由出口。主要进口产品包括冷冻和加工肉类、植物油和动物油脂、蔬菜、食糖、小麦等。

【食品和饮料业】食品和饮料加工业发达。蔬菜和水果的加工能力分别是7-10万吨蔬菜和3-4万吨水果。葡萄年产量达到22万吨，90%以上出口到西欧市场（如德国、法国、荷兰、奥地利、比利时、丹麦等国）。

【烟草和香烟】气候条件适宜烟草的种植和加工，烟草产品质量优良，产品远销欧美和亚洲的多个国家和地区。主要企业为帝王烟草公司（IMPERIAL TOBACCO TKS AD），年营业额为6000万欧元。

【旅游业】主要旅游设施有旅馆、浴场、私人小旅馆、汽车宿营地等。主要旅游区是奥赫里德湖、斯特鲁佳、多伊兰湖、莱森、马弗洛沃山和普雷斯帕湖等地。2012年旅游入境外国游客人数为27.5万人次，同比增长2%，过夜外国游客63万人次，同比下降45%。

2.1.4 发展规划

马其顿政府提出的工作目标是：提高全民生活水平，增加就业，反对腐败，发展民主，改善国内民族关系，保持国家政局稳定，尽快加入欧盟和北约。

经济方面的基本原则是发展自由经济，创造平等工作条件，不断实行经济体制改革，增强国家与经济活动主体间的伙伴关系，尤其是要致力于加快发展私有经济，创造更多的工作岗位。保持经济持续增长，增加就业，提高企业竞争力，吸引国内外投资，消减政府公共开支，提高行政效率，改善投资环境。根据其2013年预算案，马其顿政府将继续大力推行增加公共投资和吸引外国投资的相关政策，推动经济发展。

2.2 马其顿国内市场有多大？

2.2.1 销售总额

马其顿2012年销售总额约为603.9亿代纳尔（约合13.1亿美元）。

2.2.2 生活支出

2012年人均收入29万代纳尔(约合6300美元),人均生活支出费用总额17.8万代纳尔（约合3800美元），其中住房占26%、饮食占40%、衣着占15%、旅游占10.5%，医疗占8%，其他占0.5%。

2.2.3 物价水平

马其顿各主要城市都有规模不等的超市，生活日用品均能保证供应。马农产品丰富，蔬菜、水果、肉类、奶制品等供应充足。由于马制造业不发达，大多数商品都从国外进口，所以物价较高。所需特殊商品数量较大时要提前预订。

当地物价水平与经济发展水平基本一致，除房价偏高外，主要基本生活用品价格适中。主要食品及蔬菜（2013年6月采集）售价分别为：米100代纳尔/公斤、面粉60代纳尔/公斤、包菜30代纳尔/公斤、辣椒100代纳尔/公斤、萝卜500代纳尔/根、鸡蛋8代纳尔/颗、牛肉370代纳尔/公斤、猪肉350代纳尔/公斤、鸡肉200代纳尔/公斤、鱼300代纳尔/公斤。得益于农业国的自然优势,其主要农产品价格在欧洲属于中等偏下水平。只是在冬季,一些季节性蔬菜价格偏高。

2. 3 马其顿的基础设施状况如何？

2.3.1 公路

马其顿公路网比较发达，地处两条泛欧交通走廊（8号走廊和10号走廊）的交汇处，贯通亚得里亚海、爱琴海和黑海。境内有南接希腊、北连塞尔维亚的欧洲75号公路，并有多段高速公路。首都斯科普里路况较好，公共汽车为大众交通工具，出租车相当普及，长途大巴通往全国各主要城市，也有国际长途驶往希腊、保加利亚、土耳其和塞尔维亚等国。与塞尔维亚、科索沃、保加利亚、希腊等邻国连通路况较好，与西部邻国阿尔巴尼亚连通路况较差。

2.3.2 铁路

马其顿铁路总长度超过900公里。最主要的国际铁路干线由贝尔格莱德经过马其顿首都斯科普里向南连接爱琴海上的塞萨洛尼基港，但目前停运。国家的道路交通网和全部机车车辆都有待进一步投资。其中，铁路系统依然是国有的，为实现私有化，铁路部门已经在2007年分解成基础设施和机车车辆两个分别独立存在的实体，但发展较为缓慢。与塞尔维亚和希

腊有铁路连通，全国无地铁和城铁等轨道交通。

2.3.3 空运

马其顿拥有两个国际机场，分别位于斯科普里和奥赫里德，斯科普里机场每周都有航班飞往欧洲各主要城市。马与中国无直达航班，往来均须在欧洲伊斯坦布尔、维也纳等城市中转。

马航空运量较小，2012年运送80万乘客，货运量为1200吨。

2.3.4 水运

马其顿境内水路运输不发达，基本不使用水运。

2.3.5 通信

马其顿电信部门实行全面开放政策。自2006年以来，多家国际固话运营商纷纷涌入马其顿市场，与国内的主导运营商形成了竞争态势。目前马其顿拥有完善的固话通讯系统，平均每百位居民拥有30多条电话线路。马其顿电信于2001年实现了私有化，匈牙利电信（德国电信集团）持有该公司的多数股份，马其顿仅持有少数股份。

移动通讯业务已覆盖全国99%的人口，移动通讯的目标市场占有份额也已超过70%，并保持稳定增长。主要移动通讯运营商包括：马其顿全球移动通讯业务公司（马其顿电信的子公司），Cosmofon公司（希腊OTE移动公司集团成员，2007年借助VIP公司奥地利移动电信公司子公司介入）。

马其顿拥有多种数字通讯解决方案。根据美国国际开发署2006年5月的统计数据，接近三分之一的居民定期使用因特网。

马其顿非常重视“数字化经济”，2001年通过并实施有关电子版形式的数据和电子签名的相关法律和附则，并修改所有相关法律法规，使电子签名的使用生效。同时，应政府、个人和企业的需求，马其顿已经开始着手建立国家第一个认证中心（CA）。

2.3.6 电力

马其顿一直是缺电国家，年消费电约8000GWH，而生产的电力只能满足70%的需要，其他30%需要进口。现有3座火力发电站，29座水电站。火电站总装机容量为1010兆瓦，每年的发电量占总发电量的78%，水电站总装机容量为516兆瓦，由于季节和水量的原因每年的发电量只占总量的22%。马其顿电力仍无法自给自足，主要从希腊进口电力使用，目前正在与阿尔巴尼亚商讨共建输电线路项目。

为与欧洲政策保持一致，近年来马其顿国家电力公司已经被重组为4个独立的部门：2个专营发电，1个负责电力配送，1个负责输变电。其中，电力分配公司在2006年实现了私有化，其中约65%的股份被奥地利的EVN公司持有。

利用国内潜在的巨大水力资源，马正在进行多项新发电工程，包括：博斯科夫和莫斯特水电站及大量中小型水力发电设施、在首都斯科普里集循环燃气发电和热力发电于一体的发电站。

马其顿的石油和天然气全部依赖进口。来自希腊萨洛尼卡的输油管道将石油输送到马国内唯一的提炼厂——属于希腊石油的OKTA公司进行处理。天然气从俄罗斯通过管道途经保加利亚边境运输到斯科普里。马国内的天然气配送系统尚在建设之中。

2.3.7 基础设施发展规划

【公路】目前马其顿政府正在计划对其东西向的8号走廊公路和南北向的10号走廊公路进行升级维修，改造全国公路路网。目前马方已提上日程的几条公路项目分别为米拉蒂诺维奇-斯蒂普项目，全长47公里，预计项目金额约2亿欧元；基切沃-奥赫里德项目，全长56公里，预计金额3.73亿欧元；斯蒂普-考查尼项目，全长32公里，预计金额1亿欧元；奥赫里德-斯维蒂纳姆项目，预计金额1.2亿欧元。上述项目均拟申请中国进出口银行优惠贷款。

【铁路】马其顿拟对东西向和南北向的两条铁路进行扩建和升级改造，以实现联通邻国的目标。目前马方拟利用欧洲复兴开发银行资金修建东线库玛诺沃至保加利亚边境铁路，全长88公里，预计耗资6亿欧元；西线基切沃至阿尔巴尼亚边境铁路，全长70公里，预计耗资3.15亿欧元，目前仍与欧洲复兴开发银行等机构接洽资金来源。

【电力】马其顿计划大力发展水电站项目以缓解其能源缺乏局面，但由于资金等方面的原因，瓦尔达尔河谷电站项目、切伯伦和盖里斯特项目等基本处于停滞状态，目前正在进行的有博斯科夫和莫斯特电站项目，业主为马其顿国家电力公司，预计项目金额约2.6亿美元，正处于招标阶段。

当前，马基础设施项目主要集中在道路、能源等领域，其资金来源主要为欧洲复兴开发银行、欧洲投资银行及欧洲其他主要商业银行，但受限于其自身技术和市场条件，资金落实较为缓慢，近年来马方也在加强与中国国家开发银行和进出口银行的交流沟通力度，希望能够利用中国的政策性贷款实施马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负责道路项目的政府部门主要为马其顿交通部，负责能源项目的为经济部、环保部、马其顿国家电力公司等。

2.4 马其顿的对外经贸关系如何？

2.4.1 贸易关系

【贸易总量】据马其顿国家银行和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数据，2012年马对外贸易进出口总额为105亿美元，同比下降8.3%；其中出口40亿美元，同比下降10.2%，进口65亿美元，同比下降7.1%，当年贸易逆差25亿美元。

表2-6：2004-2012年马其顿贸易数据

（单位：百万美元）

年份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商品出口	1675	2041	2411	3392	3971	2685	3302	4460	4000
商品进口	2814	3104	3671	5030	6543	4842	5450	7000	6500
贸易差额	-1139	-1063	-1260	-1638	-2572	-2157	-2148	-2860	-2500

资料来源：马其顿国家银行和国家统计局

【主要贸易伙伴】2012年按出口国别，欧盟27国占62.8%，西巴尔干国家占24.4%；而进口方面，欧盟27国占58.4%，发展中国家占22.9%，与最重要的贸易伙伴国德国、希腊、塞尔维亚、保加利亚和意大利5国的份额占其对外贸易额的47.1%。

【贸易结构】2012年主要出口商品：服装、镍矿石、化工产品、烟草、葡萄酒。主要进口商品：汽车、钢矿石、钢铁、机械产品。

2.4.2 辐射市场

近年来，马其顿一直力求在国际贸易方面实现高度自由化。2003年，马其顿加入世界贸易组织。

马其顿和其他国家和地区签订了多个双边经济合作协议，其中13个国家是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的成员。已签订该类协议的国家分别有：奥地利、阿尔巴尼亚、比利时、白俄罗斯、波斯尼亚、保加利亚、中国、克罗地亚、捷克、埃及、芬兰、法国、德国、匈牙利、伊朗、意大利、韩国、马来西亚、荷兰、波兰、科威特、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塞尔维亚、黑山、瑞士、瑞典、斯洛伐克、土耳其和乌克兰。

另外，马其顿还与以下各国签订了自由贸易协定：土耳其、乌克兰、欧洲自由贸易区（EFTA）各成员国，中东欧自由贸易区（CEFTA）各成员国。2011年正式与欧盟实现零关税贸易。另外还与欧盟签订了《稳定与联系条约》，从而使马其顿绝大部分产品可免税进入欧盟成员国市场。

2.4.3 吸收外资

据联合国贸发会议发布的2013年《世界投资报告》统计，2012年，马其顿吸收外资流量为1.3亿美元；截至2012年底，马其顿吸收外资存量

为49.6亿美元。外资主要来自奥地利、希腊、荷兰、瑞士、保加利亚、意大利、俄罗斯和匈牙利。

表2-7：2002-2012年马其顿吸收外商直接投资流量

（单位：亿美元）

年份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FDI	0.82	0.98	1.63	1.51	2.94	5.12	5.94	1.74	2.38	4.1	1.3

资料来源：马其顿国家银行

外商投资马其顿集中在电信、制造业、冶金、水泥、石油加工、食品与饮料、纺织、银行与保险等行业。已进入马其顿的外资企业有：匈牙利MATAV公司、江森控制公司、Johnson Matthey公司、德国Van SOCIETE公司、美国Kemet公司、PROCREDIT银行、米塔尔钢铁公司、OTE电信公司、奥地利电信公司、奥地利EVN公司、美国柯达公司与日本富士公司等。

2.4.4 中马经贸

自1993年中马建交以来，马其顿和中国之间的双边贸易、经济合作均持续增长。

【双边贸易】双边贸易以中国对马出口为主，马方逆差逐年增加。由于统计方法不同以及转口等原因，中马两国对双边贸易的统计数字出入较大。据中方统计，2012年中马双边贸易额为2.28亿美元,同比下降7.5%。其中，中方出口8875万美元，同比下降3.3%；从马进口1.39亿美元，同比下降10%（见表2-8）。据马方统计， 2008年、2009年、2010、2011中国连续四年保持在马其顿第8大贸易伙伴地位， 2012年升至第7大贸易伙伴。

据中国海关统计，近年来，中国对马其顿出口商品主要类别包括①电机、电气、音像设备及其零附件；②车辆及其零附件；③核反应堆、锅炉、机械器具及零件；④蔬菜、水果等；⑤鞋靴、护腿和类似品及其零件；⑥光学、照相、医疗等设备及零附件；⑦油籽；子仁；工业或药用植物；饲料；⑧有机化学品；⑨烟草、烟草及烟草代用品的制品。

据中国海关统计，近年来，中国从马其顿进口商品主要类别则包括①钢铁；②矿砂、矿渣及矿灰；③非针织或非钩编的服装及衣着附件；④饮料、酒及醋⑤光学、照相、医疗等设备及零附件；⑥盐；硫磺；土及石料；石灰及水泥等；⑦ 塑料及其制品；⑧铁道车辆；轨道装置；信号设备；⑨针织或钩编的服装及衣着附件。

表2-8：2004-2012年中国与马其顿贸易统计

（单位：万美元）

年份	进出口额	出口额	进口额	累计比去年同期增减%		
				进出口	出口	进口
2004年	2788	2641	147	-28.3	9.4	-90.1
2005年	3415	2150	1265	22.5	-18.6	763.9
2006年	3112	2824	288	-8.9	31.4	-77.2
2007年	8462	7480	983	172.0	164.8	242.4
2008年	8396	7072	1327	-0.4	-6.3	45.1
2009年	8010	5601	2409	-4.6	-20.8	81.5
2010年	14452	5278	9174	80.2	-5.8	279.4
2011年	24660	9181	15479	70.6	73.9	68.7
2012年	22762	8875	13887	-7.5	-3.3	-10

资料来源：中国海关

【投资】据中国商务部统计，2012年，中国企业对马其顿直接投资流量6万美元，截至2012年末，中国对马其顿直接投资存量为26万美元。

【承包劳务】据中国驻马其顿经商处统计，截至2012年末，中国企业在马其顿累计完成承包工程营业额6895万美元。

【主要合作项目】近年来，中国企业和马的经贸交流增多，中国水利电力对外公司承建了马其顿科佳水电站项目，科佳水电站被誉为马其顿的“小三峡”。中兴公司与华为公司在马设有分公司。2007年以来，中国企业在马其顿连续中标一些重要项目：

2007年8月，在马海关四台集装箱检测设备的国际招标中，同方威视公司以技术和价格优势中标。

2007年8月，海尔公司中标马教育部10万台电脑采购项目。

2007年11月，华为公司中标马其顿电信DWDM国家骨干传输网项目。华为向马方提供通信设备和工程服务。

2008年，华为公司成功获得马其顿3G项目合同。

2009年12月，海尔公司中标马信息部6.5万台笔记本电脑项目。

2010年4月，宇通公司中标马政府采购202辆双层巴士项目。

2.5 马其顿金融环境怎么样？

2.5.1 当地货币

马其顿的货币为代纳尔（MKD），在国内可自由兑换，但在外汇交易市场中尚无法自由兑换。可通过官方外汇市场兑换外币，包括银行和储蓄机构，及众多官方外币交换局。马其顿国家银行在外汇市场经营，和其他

参与的实体地位相同。

为保持国内的低通胀水平，长期以来马国家银行实行与欧元挂钩的汇率体制，马代纳尔兑欧元汇率已连续14年稳定在1欧元兑换61.3代纳尔的水平。而对美元汇率则波动较大。

根据马其顿央行2013年3月31日公布的官方汇率：1欧元=61.3代纳尔，1美元=48.1代纳尔。人民币与当地货币暂时不可直接结算。

2.5.2 外汇管理

马其顿法律保障对投资资本和利润的转移及收回的自由。只要国外投资者缴纳相关税费和社会保险费用，就有权转移其利润和收入。

《外汇法》规定：来自或对外国的支付行为必须由经过马其顿国家银行（中央银行）授权进行国外事务的银行来执行。为国家利润进行的支付行为必须由中央银行执行。

货币记账付款在马其顿不受管制。国内投资所得的利润和股息可以在缴纳所得税之后自由转移至国外。

马其顿居民可以对资金进行转移或者在国外投资，但是必须经过特别的申报程序，而且要经过国家银行的核准。

非马其顿居民可自由对该国直接投资，并可以在冒起顿银行建立账户。

2.5.3 银行机构

【中央银行】中央银行是一个独立的机构，是国内唯一的货币发行者，它的主要任务是维持物价稳定。国家银行负责国家货币的稳定性、银行系统总体的资金流动性、海外支付的资金流动性、持有并管理国家外汇储备、监管支付系统以及具体货币政策的执行。除此之外，中央银行还对所有银行机构进行监管。

【银行市场】银行系统包括国有的马其顿发展促进银行，17家私营银行和12个储蓄所。根据《银行法》，银行必须以股份公司的形式成立，并且必须将总部设在马其顿。

国外银行可在马其顿设置代表处、分公司或子公司。目前共有6家国外银行的子公司。

马其顿的三大主要商业银行包括：Komercijalna Banka ADSkopje, Stopanska Banka AD Skopje（希腊国家银行为主要持股者） 和 NLB Tutunska Banka AD Skopje （斯洛文尼亚的NLB Ljubljana银行为主要持股者）。这三大银行持有马其顿银行系统60%以上的净资产，主导着马其顿的银行系统。

2.5.4 融资条件

由于马其顿资本市场尚未充分发展，市场资本化水平较低，银行便成为筹集资金的主要来源。尽管银行利率仍然维持在较高水平，但呈不断下降趋势。代纳尔商业借款的平均利率从2005年的12%下降到2007年末的9.9%。马借款费用仍然较高，利率保持在7%到13%之间。

目前尚未明确针对外国公司融资的规定，对其国内的中小企业融资存在诸多限制。

2.5.5 信用卡使用

在马其顿，欧洲货币支票和主要的信用卡（VISA、Master Card和美国运通等）均能使用。

2. 6 马其顿证券市场的发展情况如何？

1995年9月13日，马其顿证券交易所筹备会议召开，会议发起人为19家机构，包括13家银行，3家保险公司和3家储蓄事务所。1996年3月28日，马其顿证券交易所开张。马其顿证券市场分为官方交易市场和定期交易市场。2007年全年总成交额417亿欧元，马其顿10种工商业指数MBI10一度突破10,000点大关，2011年4月8日MBI10收盘指数为2518.18点。截至2011年3月底，有19家上市公司的股票，包括政府债券在内的34种有价证券上市交易。

2. 7 马其顿的商务成本有竞争力吗？

2.7.1 水、电、气、油价格

马其顿水、电价格见下表。此外，还需交纳增值税：水为5%，电为18%。

【水】马其顿实行工业用水和居民用水两套价格体系，2013年的价格比上年度略有变化。

表2-9：马其顿水费价格

水费（每立方米）	居住使用	工业使用
有下水道	0.26欧元	0.58欧元
无下水道	0.12欧元	0.35欧元

资料来源：中国驻马其顿使馆经商参处采集

【电】在马其顿，工业用电和居民用电价格也是不同的，2013年的居

民用电价格略有上涨，工业用电价格与上年相同。

表2–10：马其顿电费价格

电费（每千瓦小时）	居住使用	工业使用
标准价	0.0382欧元	0.06欧元
优惠价	0.0195欧元	0.06欧元

资料来源：中国驻马其顿使馆经商参处采集

【油】在马其顿，汽油价格为1.3欧元/升；柴油价格为1.2欧元/升。汽油与柴油的价格受国际原油价格的影响而变化。

2.7.2 劳动力供求及工薪

马其顿经济改组重建导致了对劳动力需求的总体下降，同时经济的缓慢增长和重大投资的缺乏使国内工作机会严重缺乏。

【劳动力供求】2012年，马其顿失业率为31.1%。女性和少数民族失业情况尤为严重。官方相关统计数据如下表：

表2–11：马其顿失业率

年份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就业人口数（万人）	54	52	54	57	59	60	59	60	63.9	65.8
失业人口数（万人）	31	30	32	32	31	32	33	32.3	29.6	29
失业率（%）	36.7	37.2	37.3	36.0	34.2	33.8	32.2	30.9	31.4	31.1

资料来源：马其顿国家统计局

官方公布的数据并未包括大量的灰色经济，因此，马实际失业率应当比上述数据要低。

【工薪】2012年，马其顿人均月工资毛收入为660美元。工会代表工人与资方协商决定行业间的最低工资水平。工资最少要每月计算并发放一次。社会税务和个人税务将由雇主在工资发放时直接交纳。在有条件离职期间，职员有权取得工薪补贴，具体金额由《劳资关系法》和工会代表工人与资方达成的协议中的具体条款决定。补贴发放适用于：年假、病假、产假、由雇主安排的职业培训、由劳资合同及法律规定的其他事由。

2.7.3 外籍劳务需求

尽管马其顿未出台限制外国劳务的法律规定，但由于其失业率居高不下，贫困人数持续增加，因此马在执行中严禁普通外籍劳务人员进入，严控外籍技术劳务人员进入。马对外籍劳务在办理工作许可与居住许可等方面均要求苛刻、限制严格。目前在马的华人仅数十人。马社会各界和民众对吸收外籍劳务持反对态度。

2.7.4 土地及房屋价格

马其顿首都房屋价格如下表所示：

表2–12：斯科普里房屋租金

（金额单位：欧元）

种类	面积(平方米)	价格
写字楼	全部	5-15
商店	全部	20-60
工厂用房	全部	2-6
空的居住公寓	全部	2-3
简装修公寓	全部	3-4
精装修公寓	40—80	3-8
精装修公寓	80—160	6-10
精装修别墅	全部	6-10

资料来源：中国驻马其顿大使馆经商参处采集

2.7.5 建筑成本

除石材外，马其顿国内建材市场原材料大多依赖进口。钢材、水泥、塑钢等主要建材供应充足，但由于房价偏高，建材价格略高于周边市场。总体上价格与国际市场接轨。根据2013年采集的数据，水泥价格约为130美元/吨，钢筋约为780美元/吨，塑钢约为65美元/平米。

3. 马其顿对外国投资合作的法规和政策有哪些?

3.1 对外贸易的法规和政策规定有哪些?

3.1.1 贸易主管部门

马其顿经济部是其对外贸易的主管部门。其主要职能包括:制定贸易法律法规,制定并实施贸易政策;与其他国家和国际经济贸易组织就经济贸易问题进行多、双边磋商;做出有关进口禁令的决定;与外国及国际组织进行贸易谈判,解决贸易争端及存在的其他问题;管理全国工商会等商界组织,对全国的商业活动进行指导和监督。

3.1.2 贸易法规体系

马其顿于2003年4月加入WTO,现正积极谋求加入欧盟,因此,马其顿对现行经济政策进行调整,为外国企业创造更为良好的投资环境。近几年,马其顿政府颁布的与贸易投资有关的法律主要有《卫生和植物检疫措施》、《经济自由区法》、《公司法》等。

3.1.3 贸易管理的相关规定

【关税制度】马其顿的平均关税按照WTO的要求逐年下降。与10个周边国家及俄罗斯签订了双边自由贸易协定,协定规定对双边进出口的绝大部分商品免征关税,只征收1%的海关登记费。

【出口管理】马其顿对一般产品实行自由贸易政策,除个别商品外没有数量或价格限制。

【外汇管理】马国家银行对每天存取外币的限额均有规定。国外汇费为总额的1%。

3.1.4 进出口商品检验检疫

经济部负责检测进口货物是否符合国内标准。包括:绝大多数农产品、汽车、家用电器以及不符合标准将损害消费者健康的产品。此外,还需经过卫生管理及动物和植物疫情的检测。

有关卫生标准的信息可咨询马卫生部;有关动物和植物疫情检测的要求可咨询农业、林业和水利部。

3.1.5 海关管理规章制度

马其顿的《海关法》于2006年1月1日正式生效，海关规章与欧盟更加一致。该法律含有对自由经济区的管理和运营的规定。另外，新的简化国内手续的规定也已出台。

来自未与马其顿签订自贸协定的国家和地区的大部分进口货物均需缴纳关税。关税税率在0-30%之间，平均关税率在7%以下，且仍在下降。水果、蔬菜、谷物、含酒精和不含酒精的饮料、烟草等产品关税率为60%。关税率为0的产品有纺织原材料等。

有关环境保护、人身健康保护、动植物保护、历史遗产保护和武器装备方面的贸易需办理出口许可。

表3-1：当地主要产品进出口关税

品种	进口关税（%）	出口关税（%）
葡萄酒	45	0
烟草	10-20	0
镍铁矿石	0-5	0-4

3. 2 对外国投资的市场准入有何规定？

3.2.1 投资主管部门

【外资局】马其顿于2005年1月成立了投资促进专门机构—马其顿外国投资局（Agency for Foreign Investment）。该局负责吸引外资，向外商提供优质的投资前、投资中和投资后的全程服务。

马其顿外资局直属总理府，是马负责吸引外资的执行机构，不负责投资政策的制定。外资局内设投资服务处、市场和通讯处、行政和协调处3个处。

外资局目前在全球21个国家派驻招商代表。其驻华代表在马其顿驻华使馆办公。

【商会】马其顿商会作为投资管理指导机构，其职责主要为：为国家制定再发展和加强外国投资领域的政策做准备；对改善马其顿投资环境的执行计划和保证制度提出建议；监督和评估本国和外国投资的实施，定期提交报告；促进各国之间贸易、投资的交流。

3.2.2 投资行业的规定

除军事工业、武器交易、麻醉品交易、受保护的文物交易等领域外，其他投资领域均对外开放。

【重点行业】马其顿吸引外国直接投资的行业有：纺织、皮革、鞋、

水果和蔬菜种植、羊肉、食品处理和包装、葡萄酒、烟草、旅游、钢铁、化工和医药生产、车辆组装、电气设备、建筑、基础设施建设、银行业、电讯业和其他服务行业。马其顿鼓励外资在汽车零部件、IT产品、农产品加工、医药和医疗健康、成衣、纺织和皮革、能源、旅游、化工、建筑和房地产等领域内投资。

【银行业】在银行业，马其顿对国外资本投入无法律限制。《银行法》规定，获取75%的银行股份需得到国民银行的批准。

【保险业】《保险监管法》要求国外投资者在购买涉及保险事业管理权的股票时，必须通过保险业监管机构的同意。

【广播公司】根据《广播法》规定，外国人参与广播公司的投资比例不能超过25%。

3.2.3 投资方式的规定

外国企业在马投资可设立有限责任公司和联合股份公司，或在马设立分支机构或代表处开展非盈利性活动。马方一直致力于吸引外资，简化外资并购程序，对外资并购并无特殊要求，目前并无中资企业在马开展并购。

3.2.4 BOT方式

马其顿因自身资金匮乏，积极支持外资企业以BOT方式参与马基础设施建设，对外资参与领域并无特殊限制。目前BOT项目主要集中于机场、道路等领域，包括土耳其、奥地利等国企业都参与其中，目前中国企业尚无以BOT方式与马方开展合作。

案例：土耳其TAV公司参与马首都斯科普里亚历山大大帝机场新航站楼建设，耗资1亿欧元，马方业主为马财政部和交通部，2011年建成，包括新增4万平米的航站楼，6个乘客通道，1000平米办公区域，可容纳1300辆汽车的停车场等，机场年可接纳旅客人数提高到400万人，货运量提高到4万吨，特许经营年限为20年。

3.3 马其顿关于企业税收的规定是什么？

3.3.1 税收体系和制度

马其顿属属地税制，其税收法律尚处于变革之中，部分税收制度继承了前南斯拉夫税收制度的内容，此外，马其顿政府颁布部分新内容。为吸引外国投资者，政府尚在不断修订税法。现正在执行的税法包括：《企业所得税法》、《财产税法》、《个人收入所得税法》、《增值税法》、《工资税法》、《消费税法》。

马其顿企业在马其顿企业注册中心即可完成包括纳税手续在内的一站式服务注册，外资企业则需专门去马其顿国家税务局进行注册并获取缴税编号。企业纳税一般以年为单位计算。

3.3.2 主要税赋和税率

【企业所得税】马其顿法人实体和从事商业行为的居民，其在马境内外由商业行为所取得的利润，均需缴纳所得税；非马其顿法人实体和居民需为其在马境内获取的利润缴纳所得税，税率为10%。其中，年营业额在600万代纳尔（约合13万美元）及以下的中小贸易类企业可选择按照其年营业额1%缴税或按企业所得的10%缴税。

【个人所得税】由个人纳税者缴纳，范围包括纳税人在1年中境内外各种来源的收入，税率为10%。如企业雇佣在当地劳工机构注册失业1年以上的工人，则3年内无需为其缴纳个人所得税。

【增值税】在马其顿境内进行商业活动的法人实体或个人，在进行商业活动或货物进口时出售的有偿货物或服务需缴纳增值税。个人或企业年营业额超过200万代纳尔（约合4.34万美元），需强制注册缴纳增值税。年营业额超过200万代纳尔的按年度缴税，200-2500万代纳尔（约合54.34万美元）的按季度缴税，超过2500万代纳尔的按月度缴税。税率一般为18%，少数类别商品如食品、电脑等税率为5%。

【消费税】与欧盟的相关法律相一致，矿物油、烟草、酒精和含酒精的饮料、汽车等商品消费需交纳消费税。税率可以按比例计算，也可以按每个计量单位（例如千克、升、件）缴纳固定税额。

【地产税】拥有土地、楼宇等地产的法人和个人需缴纳地产税，税率为地产总价值的0.1%-0.2%，视地产种类而定。被挪作他用的农用土地税率是基本税率的3-5倍。纳税人自用或者其家庭所居住的楼宇或公寓，可享受减半纳税。

【遗产与赠与税】税率根据继承顺序以继承财产的比例计算。第一继承人与接受人将免除遗产与赠与税，第二继承人与接受人将按2-3%比例缴税，第三继承人或与立遗嘱人无血缘关系的接受者将按4-5%比例缴税。

【不动产销售税】不动产的出售需缴纳不动产销售税，具体包括转让房地产的所有权并获得资金的补偿，法人实体与个人之间房地产所有权的更替，以及通过支付资金方式获得房地产等情况，税率为2-4%。

3.4 马其顿对外国投资有何优惠？

3.4.1 优惠政策框架

马其顿实行不同程度的经济鼓励政策，包括免除关税、各种税务抵扣和各种特定税种的减税措施。

纳税者在马境内获取的利润进行投资，可以获得较低税基，范围包括：为开展商业活动进行的有形资产投资（房地产、设施和设备）和无形资产投资（电脑软件、专利权），不含汽车、家具、地毯、视听器具、家用电器、造型和应用艺术品以及其他用于装饰管理场所的投资。

3.4.2 行业鼓励政策

马其顿政府鼓励外商投资汽车配件、软件开发、食品加工、医药、水能开发、精细化工、旅游开发等领域。

3.4.3 地区鼓励政策

根据马其顿2007年第14号政府公告，自由经济区（TIDZ）为马领土。在特定情况下，自由经济区以为该地区使用者代缴税务和其他业务的方式来促进该地区经济行为的进行。投资者在自由经济区投资，可获得企业所得税、增值税、关税以及其他税种的10年免税期。

3.4.4 特殊经济区域的规定

自由经济区的目标：在执行最高环保标准的前提下支持高新技术的发展。该区的建立、发展和监控工作均由自由经济区董事会执行。绝大多数的商业生产和服务活动可以在自由经济区内进行，但造成环境污染或危险性较大的生产活动、产生危险废料的特定化学产品的生产和一些特殊的商业行为除外。

在自由经济区进行商业活动可获得免税和资金鼓励：

（1）对进入自由经济区的进口产品或经济区内预备出口的产品免增值税，但不含最终消费的产品。

（2）自由经济区中提供的服务免增值税（指和进入经济区的进口产品有直接关系的服务，而与最终消费产品相关的服务除外）。

（3）从公司开始运营之日起10年内免企业所得税。

（4）所有权税由自由经济区的开发者和经营者轮流缴纳。

（5）免除和建筑土地利用率、水的使用、污水处理、采暖、燃油和供电相关的责任和税务。

（6）在自由经济区受雇人员，前5年缴纳个人所得税优惠50%。

（7）如自由经济区投资者将所得利润再次投资于区内的固定资产，则有权在10年免税期满后降低所缴纳的利润税基。

（8）自由经济区可以租借的形式交予国外投资者使用50年，期满后

可延长25年。

马近年来共成立了4家技术工业开发区，分别是斯科普里Bunardzik技术工业开发区、斯科普里第2技术工业开发区、斯蒂普技术工业开发区和泰托沃技术工业开发区。同时，马政府规划在远期内新增7家开发区，并对重点发展产业做出规定。目前入驻企业所处行业包括汽车零部件制造类劳动密集型产业、医药生产类高科技产业等。尚无中国企业入驻。

3.5 马其顿关于劳动就业的规定是什么？

3.5.1 劳动法的核心内容

【雇用合同】必须以书面形式签订，并由雇方留存。内容包括：（1）合约双方的信息（雇佣者和受雇者）；（2）合约生效日期；（3）受雇者的职责和工作地点；（4）雇佣形式（全职或者兼职）；（5）工作时间；（6）假期与请假约定；（7）津贴与工资结算周期；（8）在具体环境中的工作行为列表。

【工资与薪金】工资最少要每月计算并发放1次。社会税务和个人税务将由雇主在工资发放时直接交纳。

【社会保险与退休金】雇主有义务从雇员的薪资总额中扣除必须缴纳的各种基金和强制的社会保障金。包括：（1）养老保险与伤残保险21.2%；（2）健康保险9.2%；（3）就业保险1.6%；（4）附加健康保险0.5%；（5）养老保险和伤残保险，其中，薪资总额的13.78%将被强制性地缴纳国家养老基金，薪资总额的7.42%将被强制性地缴纳私人养老基金。

【休息与休假期】雇员有权获得以下休息与休假的机会：

（1）在每天的日常工作中有权休息30分钟；（2）在连续2个工作日之间最少12个小时；（3）每周至少连续休息24小时；（4）雇员每年可享受20-26个工作日的年假；（5）在以下情况雇员应享受为期7天的假期：结婚、家庭成员死亡、雇主要求的专业考试以及其他任务。

【病假】雇员必须在享受病假的24小时之内通知雇主。病假许可不能成为终止雇佣关系的合法理由。根据《健康保险法》，每个雇员都将被强制购买健康保险，投保的雇员有权享受健康服务以及疾病、工伤和职业病所需的健康及医疗保护。投保人还有权在与工作有关的病休期间获得补偿性工资。雇主有义务在雇员休病假的前60天支付其工资，60天之后的工资将由健康保险基金支付。

【产假及其津贴费】按照《劳资关系法》，妇女将受到特别保护。女雇员有权在怀孕、生产和初为人母时享受连续9个月假期。如果该雇员生育多胞胎，则有权享受为期1年的产假。女雇员在分娩之前45天便可开始

休假，在分娩前28天开始强制执行产假。在产假期间，女雇员有权获得健康保健法规所规定的薪金与补贴。产假期间，女雇员所得薪酬与实际薪酬相同，但是不能多于前1年马其顿平均净工资的2倍。上述补贴将由健康保险基金支付。

【雇佣关系的终止】根据《劳资关系法》，雇佣关系在以下情况下可以终止：（1）根据雇方和受雇方的合同；（2）固定雇佣期满；（3）法律强制执行；（4）通过雇主或者雇员的提前通知；（5）经济方面的原因（如经济重组等）。

3.5.2 外国人在当地工作的规定

在就业方面，外国公民和马其顿本国公民在工作场所享有同等权利。

2007年末，马其顿对有关移民和签证的规定进行了大规模的修改。根据新规定，来马工作的外国人需要申请工作许可。工作许可有几个不同的类别，根据申请人在马其顿从事的工作性质和工作时限，将获得不同类型的工作许可。

3.5.3 外国人在当地工作的风险

因马其顿目前失业率较高，政府对外国来马务工人员控制严格，几乎没有外国劳工，劳动力市场不对外籍劳工开放，无具体外籍劳务配额，民众对外来务工普遍持反对态度。

马其顿劳工主管部门为马其顿劳动署（Agency for Employment），网址： www.avrm.gov.mk 联系方式：00389-3138 434

3. 6 外国企业在马其顿是否可以获得土地？

3.6.1 土地法的主要内容

马其顿土地法规定土地分为私有和国有土地。土地征用、出售和开发必须取得马其顿国土局的许可。马其顿国土局（网址：www.katastar.gov.mk） 是一家独立机构，负责全国土地的监察和注册。其下属29个分局。马其顿交通与通讯部有权对于涉及公共利益的土地资源实行特许经营，特许经营必须公开招标。

3.6.2 外资企业获得土地的规定

外国公司在马投资项目，可获得土地所有权或使用权。根据2008年7月8日马其顿政府第82号公报公布的《土地建设法》，外资企业/外国人通过参加公共招标可获得土地所有权，租赁可获得土地使用权，同样需要公

开招标，租赁期限最长不超过99年。

3.7 外资公司参与当地证券交易有何规定？

外国企业目前不允许参与当地证券投资交易。在马投资的外国公司，以当地注册公司的名义可在马二级市场买卖非国营控股的流通股，但必须预先获得马证券交易委员会的批准。

3.8 对环境保护有何法律规定？

在马其顿的所有投资合作项目都必须符合其有关环保规定。作为欧盟候选国，其环保标准在逐渐参照欧盟有关环保标准执行。马政府通过环保许可制度与国家环保巡视员的巡查来保证环保工作的落实。如未能达到环保标准，任何项目都不允许在马其顿进行。

3.8.1 环保管理部门

国家环境检查署，隶属于环境与自然规划部。环境检查署下设署长办公室和6个办事处，主要负责环境保护检查（13个巡视员）和自然保护检查（5个巡视员，同时兼环境保护检查）。

3.8.2 主要环保法律法规名称

主要环保法律法规为《环境保护法》。

3.8.3 环保法律法规基本要点

环境和自然保护检查是执法行为，根据年度和月工作计划执行，除紧急情况和访问外应定期进行。环保巡视员有权对触犯环保法的行为人进行行政处罚。

3.8.4 环保评估的相关规定

马方根据企业经营领域、投资规模等实行有差别的环保评估政策，具体可咨询马当地律师。

3.9 马其顿反对商业贿赂有何法律规定？

反腐败和反贿赂一直是马其顿政府和法律界高度重视的问题，目前主要法律法规包括2002年正式实施的《防腐败法》，该法于2004年和2008年进行了两次修订。马其顿还成立了独立的国家防腐败委员会，监督各项

防腐措施实施，委员会于2003年推行了《国家防止和打击腐败计划》，包括相关措施和行动指南等，以建立一个独立完整的防腐败体系。

《防腐败法》主要对官员腐败、收行贿等作出了界定：

第一，防止政治腐败。政党、商会、公民组织等不得接受来源不明的现金，从事商业和盈利活动需向国家防腐败委员会报告、不得使用政府预算资金、不得直接或间接使用公共资金用于选举需要等。

第二，防止公共职权腐败。公务员不得行使其职权范围外的相关权利、职权范围内不得与同自身关系密切的法人实体产生经济合作、不得利用国家基金为私人牟利、利用国外援助需向国家防腐败委员会报告、离职三年内若在前职权范围内进行商业活动需向国家防腐败委员会报告、不得利用职权雇佣亲属、不得接受高价值礼品、不得滥用公共采购权利、强制进行财产申报等。

第三，防止利益冲突。公务员在个人利益与公共利益发生冲突时需遵循公共利益、有权拒绝上司违法指令并向国家防腐败委员会报告、及时上报所有受处罚事宜、出现行贿情况时及时汇报等。

3.10 马其顿对外国公司承包当地工程有何规定？

由于马其顿建筑公司在国际承包工程市场上有一定的比较优势，因而对来自他国的承包工程公司也采取“平等竞争”的态度。截至目前，马其顿政府尚未出台承包工程市场有关限制和准入方面的法律法规。

3.11 马其顿对中国企业投资合作有何保护政策？

3.11.1 中国与马其顿签署双边投资保护协定

1997年，中马签署双边投资保护协定。

3.11.2 中国与马其顿签署避免双重征税协定

1997年，中马签署避免双重征税协定。

3.12 马其顿有何保护知识产权的规定？

3.12.1 当地有关知识产权保护的法律法规

《工业产权法》自2002年在马其顿颁布施行，该法主要监控知识产权的获得。工业产权的监管机构主要工作为专利权注册、工业设计注册、商标注册和原产地的指定等等。而作者著作权、软件、CD和其他知识产权

的保护则由文化部业务检验机构管理。

1993年，马其顿成为世界知识产权组织（WIPO）成员。1994年，成为该组织工业产权保护信息常任委员会的成员。作为前南斯拉夫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的后继者，马其顿一直尊奉与该项权利有关的国际惯例和相关协定。

2003年4月，马其顿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促进了政府防止版权侵害的工作力度。在该问题上采取的第一步措施是马其顿政府和美国微软公司签订协议，规定政府使用合法软件。目前，打击盗版工作在CD、DVD、软件的生产和销售过程初显成效。

3.12.2 知识产权侵权的相关处罚规定

目前正参照欧盟标准在制定相关法律条文。

3.13 与投资合作相关的主要法律有哪些？

马其顿经济规模虽小，但属于开放型经济，政府一直为吸引国外直接投资采取积极措施。国外投资者在法律上不仅享有和国内商人相同地位，而且还能够因为投资获得许多资金支持。与此同时，该国还签订了一系列双边投资保护条约和其他多边协定，因而实施了对国外投资者的更高保护标准。

国家宪法规定，在马其顿的外国人在不违反法律规定的情况下可以获得财产权。而且，宪法还保障国外投资者转移和转让所投资本和利润的权利。在马其顿，一个外国人可以成立和本国居民相同类型的公司，也可作为商人个体在马经营。

对国外投资者没有进行监管的专门法律。与此相关的法律框架包括：《贸易公司法》、《证券法》、《企业所得税法》、《个人所得税法》、《增值税法》、《国际贸易法》、《兼并法》、《外汇法》、《投资基金法》、《银行法》、《保险业监管法》、《审计法等》。

4. 在马其顿开展投资合作如何办理相关手续?

4.1 在马其顿投资注册企业需要办哪些手续?

4.1.1 设立企业的形式

【普通合伙公司】由2个或2个以上的法人实体或个人合作组成，个人将连带对债权人承担无限责任。偿还债务的来源是他们的全部财产。

【普通合股公司】由2个或2个以上的法人实体或个人组成的，1个以上合伙人对公司和债权人负连带的无限责任（普通合伙人），含所有财产。1个以上合伙人（有限责任合伙人）以其在公司中的最初出资额向债权人承担自己的责任。

【股份有限公司（D.O.O. 或D.O.O.E.L.）】股份持有人在公司的预定基本资本中每人持一股（基本供款）。基本供款款额可以变化，但不能以劳动力或者服务的形式存在。股份有限公司可以由1-50个股份持有者建立。

【股份公司】根据公司许可证，基本资本被平均分配为若干面额相同的部分（股份）。股份持有者在投资时可持有1份或者多份股份。其债务是以全部的公司资本清偿的。成立股份公司最少需要2个法人实体或个人。

【有限合伙公司】1个或者1个以上的普通合伙人将为公司的债务负连带责任，并组成该公司的基本资本。有限责任合伙人具有股份持有者的身份，但其全部财产对公司不承担连带责任。

【独资公司】在马其顿从事商业活动的个人需按照要求成立独资公司。

4.1.2 注册企业的受理机构

在马其顿境内注册的外国公司必须遵守马有关法律和规定，公司只能经营本公司注册范围内的业务，不能擅自扩大业务范围，如确有需要，应补办有关手续。

新创建的企业必须到企业所在地的区一级经济法庭进行注册，并获得注册文件，文件必须用马文和国外合作方的文字写成。另外，企业必须从“支付薄籍局”（ZPP，马负责法人企业间转账支付、对企业财务进行监督管理的部门）得到企业身份编号，并单独开设账户。企业还必须在马其顿统计局和海关管理处注册。外国人还应到警察局办理工作和居留许可。

在马其顿注册公司一般需通过当地律师办理有关手续，所需收费无统一标准，一般约需300欧元左右，所需时间约为45天。

外国公司向注册机构提供的材料应包括如下内容：公司或代表处的注册名和注册地点；公司或代表处工作人员的总人数；公司或代表处的业务范围、在马其顿的责任和义务；外国公司对代表处领导人及工作人员的任命决定；公司或代表处工作人员的公民材料。如果外国银行或金融机构在马开设代表处，须得到马其顿国民银行的批准，外国保险公司在马开设代表处，则须有马财政部的许可。外国公司在马设立的代表处不具法人资格，不得从事经营活动和签订合同。

4.1.3 注册企业的主要程序

在马其顿注册公司的程序是：
（1）检测公司名称的唯一性；
（2）预付法定的初始资金；
（3）公证公司相关材料；
（4）公司人员的有关犯罪记录材料；
（5）业务范围的登记；
（6）发布公司注册公告；
（7）制作公司图章；
（8）到马其顿国家统计局登记；
（9）公证公司注册执照；
（10）银行开户；
（11）到税务机关登记；
（12）到社会保险机构登记；
（13）到雇员管理机构登记；
（14）到海关管理处登记；
（15）到警察局办理工作和居留许可。

4.2 承揽工程项目的程序是什么？

4.2.1 获取信息

获取公共工程信息的主要渠道是：交通通讯部网站，网址：www.mtc.gov.mk

4.2.2 招标投标

招标投资主要程序是：
（1）发布招标公告；
（2）企业报名；

（3）资格预审；
（4）企业购买标书；
（5）企业按标书要求核算成本；
（6）企业递标；
（7）议标；
（8）开标。

4.2.3 许可手续

对在马开展承包工程的外国企业，马其顿要求必须注册分公司，接受本地审计部门的监管，同时由业主对企业承包资质、施工能力等进行审查。

4.3 如何申请专利和注册商标？

4.3.1 申请专利

向国家工业产权办公室申请专利。

4.3.2 注册商标

在国家工业产权办公室注册商标。

4.4 企业在马其顿报税的相关手续有哪些？

4.4.1 报税时间

增值税每年4次，一个季度1次，分别在1、4、7、10月的15日报税。
所得税每年1次，在次年的3月份之前报税。

4.4.2 报税渠道

聘请当地会计师，直接缴税务局。

4.4.3 报税手续

根据企业类型和营业额，报税所需的文件也不同，可咨询马当地会计师。

4.4.4 报税资料

主要报税资料包括：公司注册登记证、公司税务登记证、根据税务局要求提供的企业经营账目。纳税期、税金计算、纳税申报表的提交、支付

税款和退还税款：如营销收入每月超过25万代纳尔，则应每月缴纳增值税；否则，可每季度缴纳增值税。纳税人应当在每月（或者每季度）期满后的15天内提交纳税申请表并缴纳所报税款。自愿注册的纳税人应当按年缴税，并在每个公历年满后的15天内提交纳税申请表并缴纳相应税款。进口货物增值税的缴纳在缴纳海关税的同时完成。在纳税人的请求下，公共税务署应当在纳税申请表提交后30天内退还税金差额。

4. 5 赴马其顿的工作准证如何办理？

4.5.1 主管部门

内务部负责签证，劳动和社会保障部负责用工指标。

4.5.2 工作许可制度

外国劳务人员必须办理工作许可与居住许可，工作许可有效期为3个月至1年。取得工作许可，可申请居住许可。需说明申请的理由和依据，以及居住期间的生活来源。临时居住许可有效期可达1年。

4.5.3 申请程序

申请程序如下：

（1）注册公司；
（2）银行开户存钱；
（3）办理工作许可；
（4）雇主提出用工指标并向内务部申请；
（5）发邀请函；
（6）办理签证。

4.5.4 提供资料

需提供的资料包括：公司注册登记证、就业局工作许可、内务部批文等。

4. 6 能够给中国企业提供投资合作咨询的机构有哪些？

4.6.1 中国驻马其顿大使馆经商参处

地址：马其顿斯科普里市索非斯卡大街18号，邮编：1000
（ul. Sofiska br. 18, 1000 Skopje, Republic of Macedonia）

电话：00389-23069658/68
传真：00389-23069688
电邮：eco@t-home.mk

4.6.2 马其顿驻中国大使馆

地址：北京市三里屯外交公寓3-2-21
邮编：100600
电话：010-65326355
传真：010-65327847

4.6.3 马其顿投资促进机构

马其顿外资局是马其顿专门负责吸引外资和管理服务外资的政府机构。

马其顿经济商会是马其顿最大的民间贸易投资促进机构。

马其顿西北经济商会致力于促进中小企业交流与合作。

4.6.4 中国商务部研究院海外投资咨询中心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外东后巷28号
电话：010-64515042、64515043
传真：010-64212175
电邮：kgjyb@126.com
网址：www.caitec.org.cn

5. 中国企业到马其顿开展投资合作应该注意哪些事项?

5.1 投资方面

马其顿政府制定了一系列鼓励外资的政策，尤其欢迎技术含量高、附加值高、绿色环保型的项目入户其技术工业开发区。只是其开发区起步较晚，基础配套设施正在建设之中。当地行政审批程序比较繁琐，但政府已承诺为吸引外资将进一步简化行政审批程序。

5.2 贸易方面

中国企业与当地公司绝大部分业务往来比较顺利，双方基本上能做到重合同守信用，但也发生过马方公司拖欠货款现象。如果是分批交货，马商人习惯采取押一批货的办法迟付货款，存在一定风险，故应采取充分的自我保护措施。部分当地人时间观念不强，迟到现象在巴尔干地区比较普遍。当地人在出席比较重要的场合时讲究赠送小礼品，通常送鲜花、葡萄酒、巧克力等。

5.3 承包工程方面

马政府对于部分大型工程项目实行招标制度。中国公司在当地竞争承包工程时，如果能与当地有实力的公司合作，在投标过程中会具备一定的优势，增加中标机会。

5.4 劳务合作方面

近年来马国内失业率较高，所以对外来劳工限制十分严格。劳工签证申请由马驻所在国使馆受理后报回马内务部审批，最长的需等待6个月，而且获得批准的机会较小。因此近期在马开展劳务合作存在相当的难度。

5.5 其他应注意事项

马其顿社会治安虽然总体平稳，但是居民可以合法持有枪支，加之以往动乱造成大量枪支散落民间，存在治安隐患。建议中方人员尽量避免在夜间外出，出行时不宜携带大量现金。

5.6 防范投资合作风险

在马其顿开展投资、贸易、承包工程和劳务合作的过程中，要特别注意事前调查、分析、评估相关风险，事中做好风险规避和管理工作，切实保障自身利益。包括对项目或贸易客户及相关方的资信调查和评估，对项目所在地的政治风险和商业风险分析和规避，对项目本身实施的可行性分析等。企业应积极利用保险、担保、银行等保险金融机构和其他专业风险管理机构的相关业务保障自身利益。包括贸易、投资、承包工程和劳务类信用保险、财产保险、人身安全保险等，银行的保理业务和福费庭业务，各类担保业务（政府担保、商业担保、保函）等。

建议企业在开展对外投资合作过程中使用中国政策性保险机构——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提供的包括政治风险、商业风险在内的信用风险保障产品；也可使用中国进出口银行等政策性银行提供的商业担保服务。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是由国家出资设立、支持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发展与合作、具有独立法人地位的国有政策性保险公司，是我国惟一承办政策性出口信用保险业务的金融机构。公司支持企业对外投资合作的保险产品包括短期出口信用保险、中长期出口信用保险、海外投资保险和融资担保等，对因投资所在国（地区）发生的国有化征收、汇兑限制、战争及政治暴乱、违约等政治风险造成的经济损失提供风险保障。了解相关服务，请登录该公司网站地址：www.sinosure.com.cn。

如果在没有有效风险规避情况下发生了风险损失，也要根据损失情况尽快通过自身或相关手段追偿损失。通过信用保险机构承保的业务，则由信用保险机构定损核赔、补偿风险损失，相关机构协助信用保险机构追偿。

6. 中国企业如何在马其顿建立和谐关系?

6.1 处理好与政府和议会的关系

马其顿中央和地方政府对经济事务的责权分工明确，中央政府由议会中占多数席位的政党或政党联盟组阁，所以主要职能是根据议会的立法拟订国家发展的长远规划。地方政府仅对行政区划范围内的经济活动负责。

（1）了解关注。中国企业要了解议会和各级政府部门的相关职责，关注关心政府换届选举和最新经济政策走向。

（2）善于沟通。企业可与对经济、产业和就业事务有影响力的议员保持沟通，报告公司发展动态和对当地经济社会所做贡献，反映企业发展中遇到的问题和困难；对企业可能在当地产生重大影响的事务，要听取议员的意见，努力取得其支持。

6.2 妥善处理与工会的关系

在马其顿雇用当地员工，企业需要与个人签订劳动合同，并按时交纳各种保险，执行马节假日制度。只要企业遵守当地劳工法，与工会之间一般直接联系不多。

（1）遵循有关法律。要全面了解《劳动法》，熟悉当地工会组织的发展状况、制度规章和运行模式。要严格遵守关于在雇佣、解聘、社会保障方面的规定，依法签订雇佣合同，按时足额发放员工工资，交纳各种社会保险，对员工进行必要的技能培训。

（2）积极参与、有效沟通。日常生产经营中要与工会组织保持必要的沟通，了解员工的思想动态，进行必要的疏导，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6.3 密切与当地居民的关系

马其顿居民普遍对中国人比较友好，认为中国是一个正在崛起的大国，2008年北京奥运会的圆满举办、2010年上海世博会的成功举办进一步提升了中国的形象。中国企业在当地经营时应遵守环保、安全生产、劳动、交通等各方面法律法规，密切与当地居民的关系。

6.4 尊重当地风俗习惯

马其顿属于多民族、多种宗教信仰并存的国家，因此中方人员应对各

种文化及风俗均应给予尊重。平时注意不要随意议论当地国家内政，对某些敏感问题尤应注意，避免妄加评论。如被邀请到私人家里做客，应遵守时间，可以带一些小礼物。通常马其顿人下午3点或4点下班，在下午5点前拜访或打电话到人家是不礼貌的。马其顿人比较注重夜生活，通常要活动到深夜才休息。

为便于管理，避免矛盾，中国企业在当地雇佣员工时应注意民族成份不要过于复杂。当地马其顿族、阿尔巴尼亚族、土尔其族、塞尔维亚族、吉普塞族都有不同的生活习惯，处理不当容易给企业造成额外负担。

6.5 依法保护生态环境

马其顿正积极申请加入欧盟，对环境保护尤为重视。当地环保的标准是参照欧盟标准执行。在马投资，在项目运营或生产的过程中，应根据欧盟有关法律法规，切实做好环保措施，并做好环保预算。

6.6 承担必要的社会责任

除按规定纳税、注意保护当地环境外，企业还可适当参加一些公益活动，以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

（1）重质量信誉、促有序竞争。企业自身应依靠严格、透明的管理体系和科学的风险控制体系，保证产品质量、实现良好的商业信誉；选择商业伙伴应以质量为重要内容，实现共赢；杜绝恶意竞争，促进市场有序发展。

（2）重劳工权益、建和谐企业。企业在遵循有关劳动法规的同时，应不断改善员工的物质待遇和精神生活，如杜绝劳动歧视、实行工作时间及休假的人性化管理、开展职业培训、建立劳资对话机制、添置职工娱乐设施等，建立和谐的企业氛围。

（3）重社会义务、树良好形象。企业在发展自身业务同时，应尊重当地的宗教、文化和风俗习惯，并积极参与政府有关社会团结互助的计划；积极开展慈善活动，实践社会关爱行动；加大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投入。总之，企业应在经济、社会两个层面树立良好形象、创品牌效应。

6.7 懂得与媒体打交道

与当地媒体打交道，态度要和蔼，做到不卑不亢，实事求是地回答问题，适时宣传自己，维护中国企业的良好形象。

企业可通过各种途径，与媒体和相关记者建立经常性联系，欢迎媒体

到企业参观采访，宣传企业形象与企业对当地发展所作的贡献；同时，可建立正常的信息披露制度，定期向媒体发布相关信息。

企业在遇到有关社会敏感问题，特别是遭遇不公正的舆论压力时，应注重宣传引导，做好预案，通过媒体与大众交流。必要时可通过公关咨询公司向媒体散发主导性消息，引导当地媒体进行对本企业客观公正的宣传。

6.8 学会和执法人员打交道

在与税务人员打交道时，要遵守当地法律法规，做到及时足额申报纳税。遇有警察执行公务，要客气地回答问题，积极配合。遇有对自己或企业不公正的事情发生时，要理性处理，可求助专业人士处理。企业应聘请法律顾问，并及时向中国驻马其顿大使馆汇报。

6.9 其他

进入马其顿市场可以作为进入巴尔干乃至欧洲市场的桥头堡，具有明显的区位优势。马其顿低廉的劳动力成本和快速成长的市场，都对中国有实力的企业提供了较好的舞台。

拟赴马其顿投资合作的中国公司，首先应在马其顿设立办事处，一方面收集有关信息，同时与马其顿有关项目的决策机构建立联系与合作。马其顿政府对工程招标项目拥有重要话语权，近年在马市场取得成功的中国海尔集团、同方威视公司和华为公司都是与当地公司联合投标而中标的。

7. 中国企业/人员在马其顿遇到困难该怎么办?

7.1 寻求法律保护

企业可聘请常年法律顾问，个人遇到纠纷可以聘请律师，以帮助处理有关法律问题，维护自身权益。

7.2 寻求当地政府帮助

中国企业可以向马其顿外资局寻求帮助，外资局是马其顿负责招商的专门机构。如落户在开发区的企业，向开发区管委会反映问题也会得到帮助。

警察局专线电话：192；火警：193；救护车：194。

7.3 取得中国驻当地使（领）馆保护

中国驻外使、领馆在中国公民、法人的合法权益在驻在国受到不法侵害时，有义务在国际法、双边条约或协定的范围内提供领事保护。

企业应该在进入马其顿市场前，征求中国驻马其顿使馆经商参处意见；投资注册之后，按规定到经商参处报到备案；保持与经商参处的日常联络。

遇有重大问题和事件发生，应及时向使馆报告；在处理相关事宜时，要服从使馆的领导和协调。

7.4 建立并启动应急预案

中国企业到马其顿开展投资合作，要客观评估潜在风险，有针对性地建立内部紧急情况预警机制，制定应对风险预案。遇有突发自然灾害或人为事件发生，应及时启动应急预案，争取将损失控制在最小范围。遇有火灾和人员受伤，应及时拨打当地火警和救护电话；之后立即上报中国驻马其顿大使馆和企业在国内的总部。

7.5 其他应对措施

中国企业可通过当地合作伙伴处理日常事务。平时注意处理好与开发区管委会、投资局、海关等部门的关系，也可以加入当地的一些有实力的商会，到时可寻求其帮助。

附录1 马其顿政府部门和相关机构一览表

（1）国防部，网址：www.morm.gov.mk
（2）内务部，网址：www.moi.gov.mk
（3）司法部，网址：www.pravda.gov.mk
（4）外交部，网址：www.mfa.gov.mk
（5）劳动与社会政策部，网址：www.mtsp.gov.mk
（6）财政部，网址：www.finance.gov.mk
（7）教育科技部，网址：www.mtsp.gov.mk
（8）经济部，网址：www.economy.gov.mk
（9）农林水利经济部，网址：www.mzsv.gov.mk
（10）交通与通讯部，网址：www.mtc.gov.mk
（11）卫生部，网址：www.moh.gov.mk/eng
（12）文化部，网址：www.kultura.gov.mk
（13）地方自治部，网址：www.mls.gov.mk
（14）环境与自然规划部，网址：www.moepp.gov.mk
（15）信息部，网址：www.mio.gov.mk

附录2 马其顿华人主要中资企业一览表

1. 华为马其顿公司
电话：00389-23241300
2. 中兴马其顿公司
电话：00389-23256051

后记

《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之《马其顿》，对中国企业尤其是中小企业到马其顿开展投资合作业务时普遍关注的投资合作环境进行了客观介绍；针对中国企业到马其顿开展业务可能出现的各种问题给予了提示。希望本《指南》能成为中国企业走进马其顿的入门向导，但由于篇幅有限，加之不同投资者所需信息各异，本《指南》提供的信息仅供读者参考，不作为企业投资决策的全部依据。

商务部对外投资和经济合作司组织协调《指南》编制工作。本《指南》由中国驻马其顿大使馆经商参处编写，参加具体更新撰写工作的人员分别为：李连忠（参赞）和宋大洋秘书。商务部研究院的研究人员对本《指南》内容进行了补充和修改。商务部欧洲司的同志对文中相关内容提出了宝贵意见。

在编写本书过程中，我们参阅了中国外交部和马其顿政府的公开信息，特此说明并表谢意。由于时间仓促，加之我们的水平有限，如有不当之处，欢迎批评指正。

编著者

2013年9月